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勝國

電話：3322101~7471

電子信箱：del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800624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080062403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」2019國際學術交流資訊分享教師研習一案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本局同意貴校參與人員以公假登記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08年7月17日屏大人文字第10832005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內中小學藝術教學研究品質，由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與國立屏東大學聯合主辦之2019國際學術交流資訊分享教師研習，訂於108年8月12日（星期一）假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視聽教室辦理（檢附實施辦法）。
- 三、本次研習實施對象包括：視覺藝術師資培育機構教授學者、本縣市國教輔導團藝術與人文領域輔導員，各公私立國民中、小學藝文教師，其他非編制內兒童美術教師與教育相關成員。
- 四、本案研習可在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代碼：

AA_教務108/07/23 12:42



1080005054

有附件

2672270)，或傳送附件報名表至lhatebg999@gmail.com報名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屏東大學張濤老師，電話：

0968300993，或麗山國小蔡郁澄老師，電話：02-26574158
分機65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電
交 2019/07/23 文章
09:24:07 換章

裝

訂

線

